

南通今年新认定6件地理标志商标,新增数位居全省第一

小小“地标”变致富“金标”



2日从市市场监管局(市知识产权局)传来消息,“启东青豌豆”“启东青蚕豆”“启东青玉米”“启东青毛豆”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成功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截至目前,我市共有地理标志44件,今年新认定6件地标商标,新增数全省第一,总数位居全省第三。经过多年发展,我市在地理标志培育中已形成政府主导、企业主动、知产牵头、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

一方水土孕育金字“地标”

地理标志,是指示某商品来源于某地区,该商品的特定质量、信誉或者其他特征,主要由该地区的自然因素或人为因素所决定的标志。地理标志产品早于1883年的《巴黎公约》中就曾被提及。上世纪90年代,我国开始引入这一概念,并建立了原产地标记制度。

中国幅员辽阔,地理条件多样,历史悠久,孕育了大量地理标志资源。我国的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产品主要集中在农产品、加工食品等领域,如库尔勒香梨、山西老陈醋、武夷山大

红袍、阳澄湖大闸蟹、安溪铁观音等。近年来,地理标志产品的范围不断扩大,工艺品、中药材等也被纳入保护范围。

“一方水土孕育一方瑰宝”,地理标志产品便是对这句话最好的诠释。譬如这次我市新获认定的“启东青豌豆”“启东青蚕豆”“启东青玉米”“启东青毛豆”,就是启东传统的经济作物,种植历史悠久,并称为“启东四青”。作为地方农产品中的优势品类,“启东四青”不仅畅销长三角,在国际市场上也享有较高知名度。

与普通注册商标不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申请主体应当能够代表整个地理标志产业的利益,如产业协会或社会团体等,而不是某一个自然人、企业。如果未经许可,擅自使用与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相同或近似商标,同样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创品牌,我市地标总数全省第三

我市的地理标志培育可追溯至十数年前。2010年,“如皋盆景”获准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结束了我市无地理标志商标的历史。

“十三五”期间,市政府出台《南通市“十三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关于推进市区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对市区获得地理标志商标注册的单位给予每件50万元奖励。市市场监管局(市知识产权局)深入挖掘,紧

密联系农业、气象、环保等部门,对全市范围内具有一定地域特征的农产品资源展开全面调查,初步梳理出其特有品质与本地地理环境因素密切相关联的近50种特色农产品,逐一分析其种植现状、行业地位、市场份额及品牌潜在价值。在此基础上展开专题调研,推动各地加大对特色农产品地理标志的支持力度。

从无牌到创牌、从创牌到做大、从做到做精。经过多年的培育发展,目前全市共有地理标志44件,其中地理标志商标31件,地理标志产品13件,总数位居全省第三。

地理标志产品的认定强调了产品的原产地,有效提高了地理标志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但一荣俱荣,一损俱损,若市场上出现了贴着地理标志商标品质却不好的产品,对整个地理标志产品都将带来负面影响。针对这一问题,我市大力推动地理标志商标产品标准化生产,指导农产品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和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等单位建立统一的质量标准和经营模式,提高了地理标志产品的质量。

强运用,助推小产品变身大产业

地理标志产品往往是“一个瓜、一只鸡、一粒米、一朵花”这样的小产品,怎样才能将小产品发展成为大产业?事实上,这正是地标商标认定的意义所在。

海安出产的大米,品质好、口感佳,

是当地的一块金字招牌。2014年12月,“海安大米”经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核准注册,被认定为“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018年9月,海安大米产业联盟成立,季和米业等5家联盟内的重点加工龙头企业获得“海安大米”地标商标使用权,并与300多个种植大户建立了订单合作关系。龙头企业与种植基地和种植户抱团发展,品牌知名度打响,价格和销量也随之上升。2019年,“海安大米”销售量20.5万吨,销售额8.2亿元,农民每亩增收超60多万元,全市农民增收3350万元。

通过强化地理标志运用,带动农业增效、农民致富。从地理标志中尝到甜头的,不仅仅是“海安大米”。“如皋盆景”“如皋黑塌菜”“如皋黄芽菜”种植面积逐年扩大,年营销收入近100亿元,带动20多万农民脱贫、增收致富;“如东文蛤”养殖、生产人员达4万多人,养殖面积40多万亩,年出口量8000吨,占全国出口量40%以上;“海安河豚”在全国20多个省市开设200多家连锁加盟店,市场占有率达到85%。

市市场监管局(市知识产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通过打好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各类知识产权组合拳,创造更多效益,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的全链条,将地方特色小产品打造成国家甚至国际知名大品牌。

本报记者 王玮丽

全市县(市)区域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推进建设

强化数据汇聚 突出实战实用实效

本报讯 (记者张亮)2日,全市县(市)区域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在海门召开。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单晓鸣,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永华出席会议并讲话。

单晓鸣说,市域治理是一项长期性持续性工作,各县(市、区)指挥中心要始终保持求真务实作风,抓紧落实三定方案、机制建设、实战演练,进一步加大数据汇聚力度,做实“汇聚共享、智能搜索、集约服务、分析研判、监测预警、联动指挥、行政问效”七大功能,用好市级指挥平台下发的危化品全流程管理、群租房监管、社会治理现代化管理等三大创新应用,共同推进实战实用实效。要狠抓队伍建设,争做“狼性”干部,责任上肩、汇聚合力、强化考核,推动任务落实。

姜永华要求,各地各部门要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实效导向,理清思路抓落实,紧扣党委政府工作重点、人民群众关注热点、社会治理工作难点抓创新,进一步压实责任,不断开创市域治理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会议对县镇两级指挥中心机构设置、职责定位、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点评、部署了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与会人员参观了海门区常乐镇、海门街道以及海门区指挥中心,观看了启东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专题片。

持续探索创新 提升工作实效

我市召开“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推进会

本报讯 (记者张烨)3日,全市“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现场推进会在如东县召开。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封春晴出席会议并强调,各地各部门要积极强化答卷意识,持续开展探索创新,不断提升工作实效,着力推动全市“两新”组织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为南通决战“过万亿”、夺取“双胜利”,开创“强富美高”实践新境界作出新的贡献。

今年以来,我市聚焦专业化目标,紧扣“标准化选任、精准化培育、制度化管理、科学化保障”四个关键环节,聚力建强“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队伍。同时,创新出台了《全市“两新”组织党组织先锋指数星级评定试行办法》,协同推进我市“两新”组织党的建设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

封春晴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深化认识、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做好“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要把握重点、大胆实践,切实提升“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工作的精准性、实效性。突出标准化选任,解决好“谁来干”的问题;突出精准化培育,解决好“不善干”的问题;突出制度化管理,解决好“如何干”的问题;突出科学化保障,解决好“持久干”的问题。要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切实推动“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专业化建设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崇川全链式职称服务 助推企业人才培养

本报讯 (通讯员马石丁 记者何家玉)新崇川成立以来,崇川区人社局探索将职称服务窗口前移,助推企业人才培养。仅10月,就审核专业技术人员助理级初定近1000人次,审核第三季度研究生中级初定69人次,并推荐高层次人才申报高级职称16人次。

进入三季度,崇川人社部门依托人力资源招聘活动,宣传职称政策,现场设置咨询点,发放宣传资料,将职称服务的端口前移,指导企业及专业技术人员了解职称晋升的相关标准和要求,更好地进行职业发展规划。为给企业提供更便捷的服务,他们还推行两级审核模式,将职称初定材料受理窗口放在街道,让职称初定更接地气。

“职称评定完成后,我们建立了专业技术人才库,实行职称和人才捆绑服务,对企业人才培养进行精准化分类指导。”崇川区人社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区内建筑企业密集,由于资质需要,职称申报热度高,但高层次人才储备不足,人社部门通过宣传高级职称奖励政策、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贯通政策,改善建筑企业人才结构层次;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层次较高,但对于职称及人才项目申报热度相对较低,人社部门主动跟踪服务,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系机制,引导企业进行相应的人才项目申报,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我市出台细则支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银行机构和企业均可获补助

本报讯 (记者王玮丽)继今年7月出台《关于支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若干政策意见》后,市市场监管局会同市财政、市科技、银保监南通分局等五部门联合制定了《南通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细则》)。记者3日从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细则》对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办理流程、部门职责等作出进一步明确。这也是省内首个出台的同时补助银行机构和企业的文件。

《细则》明确了两类补助对象:为市区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专

融资贷款的市区银行机构;委托知识产权金融专业服务平台提供知识产权评估或相关风险分析等专业服务,在市区银行机构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市区创

新型中小微企业。

补助标准方面,对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方式向申请单位授信并实际发生贷款的银行,按照贷款额度的2%予以补助。同一银行对同一企业发放的知识产

权质押贷款,年度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20万元。创新型中小微企业为获得知

识产权质押贷款,支付知识产权金融专

业服务平台的相关服务费,市财政将给予70%补助。同一企业获得的服务费补助,年度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2万元。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每年办理一

次,市知识产权局每年1月将在部门外

网和市政府门户网站“南通市政府支持

产业发展项目管理系统”发布申报指南,

组织项目申报。

根据《细则》要求,获得补助的银行必须以基准利率向以知识产权融资的创

新型中小企业发放贷款。此举将有针对性地解决企业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时遇

到的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问题。同时,知识产权金融专业服务平台提供的尽职

调查、评估分析、风险分担等服务,也将减

少企业贷款审批时间,助力企业发展。

今后,市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强对企

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指导和服务,搭建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平台,积极探索知

识产权质押融资新模式、新路径,为更多

企业拓宽融资渠道,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

作打造成为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重

要抓手,充分发挥科技金融创新驱动作

用,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南通日报社裙房屋面防水维修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通日报社裙房屋面防水维修工程,项目业主为南通日报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8号报业大厦。

2.1.2 建设规模:共一个标段,合同估算价为18万元。

2.1.3 工期要求:5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0日,竣工日期:2020年12月3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2.1.4 其他:质量要求:合格。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屋面防水维修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i. 未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

纳社会保险;

ii. 未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

及以上单位。

(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下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

责人职务。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3.3.2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

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3.3.3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

许可证;

3.3.4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企业正式人

员,须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企业双方签订的

有效劳动合同书。

3.4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项规定的情形。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0年11月3日至

2020年11月9日。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自行下载。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年11月9日10时00分。

5.2 开标地点:世纪大道8号南通报业大厦23楼

第三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http://www.zgnt.net/南通网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通日报社

地址:世纪大道8号报业大厦

联系人:姜健</